

最新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 学法守法好公民演讲稿(大全7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篇一

我们的社会是一个文明的社会，我们都是文明的人，熟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我们应该学法、懂法、知法、依法、执法，从身边做起，从小事做起。交通安全应该人人遵守，这样才能有一个文明的社会。

有一天，我走在上学的路上，走到十字路口时，前面正是红灯，这时，一辆三轮车疾驶而来，它不管前面是红灯还是绿灯，冲了过去。刹那间，右边驶来了一辆小汽车，就在这紧急时刻，小汽车“刺啦”一声急刹车，三轮车就停在小汽车前面1米处，路人们被吓得心惊肉跳，都惊呆了！多危险啊！如果小汽车司机没有刹住车，那么小汽车司机和三轮车司机以及乘客就会在那一瞬间家破人亡。

记得5岁那年，一场车祸使我的外公伤势过重，无法医治离开了人世。从那以后，外婆失去了丈夫，妈妈、舅舅失去了爸爸，我失去了外公，弟弟失去了爷爷，一家人都很悲痛。我们哭红了双眼，哭的撕心裂肺，但外公也无法再回到我们的身边，我恨那个大货车司机，如果他把车开慢一点，不超速，就不会撞上我的外公；如果他晚上睡足了觉，就会有精神，不会打晃眼，也不会撞上我的外公。我多么希望这场车祸没有发生，疼爱我的外公永远留在我们身边，一家人团团圆圆，快快乐乐在一起。

在现实生活中，有些交通安全事故是可以避免的，生命只有一次，我们不可以因为自己的不小心而失去，我们应该爱惜自己的生命，增强交通意识，学习交通法则，遵守交通规则，不要造成“一失足成千古恨”。

为了自己的安全，为了不让家人担心，为了社会井然有序，交通安全应该人人遵守，这样我们的生活才会更美好。

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篇二

老师、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

心中有法，与法同行，看似每个人都能轻易讲出来的八个字，可真正能做到心中有法，时刻尊法学法知法守法的人又有多少？讲到法，那究竟什么是法？对于不同的人来说，可能有着截然不同的答案。或许，在普通百姓眼里，法就是法院的判决，枪毙人的告示，就是看守所和监狱；而在法律人的眼里，法或许要复杂深刻的多，它不仅包含着现有的法律制度，而且涵盖着立法司法执法守法的等等诸多的内容和领域。

第一，只有思想上尊崇法治，才能行动上遵守法律。尊崇法治，首先内心就要彻底摒弃人治思想，列宁曾就说过“宪法，就是一张写着人民权利的纸”。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基本法治观念，面对触及违法的行为要及时制止，并遵守法律。

第二，学法懂法是守法用法的前提。生活中有很多活生生违法犯罪而受到法律制裁的例子，很多是因为长期不学法，不懂法。而法律是行使权力和履行义务的依据，不是一个摆设，只有把这个依据认清楚了，才能遵守法律并合理运用法律。在这个信息发达的社会，学习法律的途径有很多，当我们在看电视，浏览报纸，用手机上网时，多留意社会动态，从已

发生的事件中了解什么是该做什么是不该做；也可以从自己身边发生的一些事例中吸取教训；对待单位组织的普法活动不要当做无所谓，摆正心态，认真的去学习了解，必定获益良多。中国有很多俗语，“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有理走天下，无理寸步难行”等等都是对立法尊法守法重要性的诠释，因此我们一定要培养法律意识，提高我们的法律素质，同时要合理运用，才能更好的遵纪守法，维护自身的利益。

21世纪是法治的社会，而我们正身在其中，因此了解法制，做到心中有法，与法同行是非常重要的。最后，就让我们共同唱响一曲尊法乐，传达一脉思法情，做一个法律忠实的守护者和捍卫者吧！谢谢大家！

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篇三

最近一段时间，我读了《法在我身边》这本书，书中介绍了许多我们小学生应该知道的法律知识。讲述了每个人都有自身的姓名权、肖像权、隐私权、自由权等合法权利，并且还告诉我们如何用法律来保护我们自己，我读了之后深有感触！

在生活中，令我感受最深的就是我们都有隐私权和自由权，任何人都无权干涉我们的隐私和自由。

记得有一次课间操，我们都到操场上做操了，唯有xx没有下去。以前就听说他经常在班级里翻看别人的日记，这次，我刚来到教室，就发现他正在翻我的日记看，我连忙制止了他，并且告诉了老师。老师给xx讲了：隐私权是指公民(包括未成年人)享有的有关其个人生活秘密未经允许不被公之于众的权利，而日记就是含有个人隐私的物品，未经人同意就翻看别人日记，就是侵害了别人的隐私权，是违法的行为□xx听了，连忙表示以后再也不看他人的日记了。当然，我也就原谅他了。

自由权对于我们儿童来说更为重要，没有任何人有剥夺我们

的自由权利，老师、家长，您们也是如此。虽然您们是哺育我们成才的人，但是，在学习的过程当中总该有休息和娱乐的时间，不能一天到晚都在学习，就连假期还要报各种辅导班。“玩是儿童的权利”，你们不该剥夺我们玩的权力。如果没有充足的休息、娱乐、体育锻炼时间，我们就不能增强体质、扩大视野、全面发展、健康成长，这样也会使我们累坏的，就不能好好学习了，成绩就会直线下降，也会辜负你们的希望。希望你们能尊重我们，多给我们一些自由，一些玩的时间，我们有争取“自由”的权利。

多了解一些法律知识好处是非常多的，我们可以在适当的情况下，用法律来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同学们让我们一起来学法、用法！

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篇四

老师们、同学们：

大家上午好！我今天讲话的主题是：学法知法守法。

20世纪以来，青少年犯罪是世界各国共同面临的一个突出的社会问题。据有关部门统计，我国青少年犯罪占全国刑事立案比例一直较高，约为65%，处于居高不下的局面。特别值得注意的是，近年来，14—18岁的少年发案率上升较快，成为违法犯罪的高发年龄阶段，并以侵犯财产型犯罪与性犯罪居多，团伙作案数量剧增。“人之初，性本善”，这些少年，曾经天真无邪，如同一张白纸，他们的人生坐标为什么变得如此扭曲？人生最初暗淡的一笔来自哪里呢？分析其成长过程我们得到很大的启发，青少年时期的心理素质、不良的个性倾向和家庭社会的不良影响导致了青少年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

如何防止不良现象的发生、远离犯罪呢？

首先、要树立一个正确的道德观、世界观和价值观，只有道德高尚的人才能对社会有所贡献，有远大理想的人才能勤奋刻苦、奋勇拼搏，体现自身价值。

其次、要提高法制观念，用法律标准约束自己，要学法、懂法，继而守法。先从《中学生守则》和《邹平一中学生管理条例》入手，养成良好的守纪习惯，用校纪校规约束自己的行为，做到严格遵守。因为遵守纪律是遵守法律的最基础的环节。认真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清楚地知道我们应该履行的法律义务和责任，明确知道什么可以做，什么不可以做，要学会对自己行为的控制，增强法制常识。树立自尊、自律、自强意识，增强辨别是非和自我保护能力。

第三、要有宽广的胸怀，不因小事激化同学矛盾，搞好团结。提倡同学之间互相学习、互相补充、互相理解，营造浓厚的团结氛围。同学们遇事要三思而后行，不可鲁莽行事；要有严明的纪律和明确的学习目标。同学们要争当文明学生，做守法公民，接受健康的思想，并时刻以法律为准绳，规范自己的言行，监督自己的行为。

同学们，古人云：“勿以恶小而为之。”尤其在开始更为重要，任何丑恶的、不良的行为和习惯，不管它是多么微不足道，我们都应决不含糊，坚决拒之。让我们一起学法、知法、守法，用自己美好的心灵创建人类的文明。

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篇五

各位领导、老师、同学：

今天，我很高兴能在这里代表学校所有在校学生发言，并且很荣幸能在我校进行“法制宣传活动”启动仪式。

同学们，“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现在小小的放松很可能会酿成将来一次大的失足。我们现在只有从一

名合格的小学生做起，当我们走出校园，融入社会这个大集体后，才能真正成为一名知法、懂法、守法的好公民。

法律在我们的一生中是维护自己权利的武器，同时又是规范自己行为的社会准则。同学们，当你头脑发热，准备行动时，想一想自己的行为是否触犯了法律；当你受到不良行为侵犯时，能否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作为新时代的青少年应该争取做到学法、懂法、守法、用法以及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但在我们的身边，有一小部分人却根本没有这种意识，所以我们看到有人会随手拿走同学的笔、乱扔同学的橡皮、给同学乱起污辱性绰号、为一点点小事动手动脚；有些同学上课不认真听讲、不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不尊重老师；更有甚者，有些同学张口闭嘴都是脏话，无故旷课，进网吧，玩游戏，还故意破坏公物等等，这些行为都是违纪甚至是违法的。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作为一个小学生，我们不仅有责任和义务提升自己的道德观念，养成遵纪、守法的意识和好习惯，更应懂得以法律来规范自己的思想，用规矩来约束自己的行为，关注自己的一言一行，做一个遵规守纪的好公民！从现在开始自觉遵守各种规章制度，这是和谐校园的保障。我们要自觉遵守学校的升旗制度、两操、集会制度、进出校门制度、请假制度、严格遵守《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小学生守则》等。也要学习法律常识，增强安全意识。使自己安心学习、安静学习。

我们在学校里学习、生活和工作，和谐的校园能使我们精神振奋，人与人之间具有极强的亲和力，心情舒畅，提高学习、工作的效率。让我们携起手，用和谐凝聚人心，用和谐团结力量，用和谐孕育希望——在和谐中，体验共同成长！

同学们，我们不能也不允许那些不良行为伤害我们美丽的校园、伤害我们幼嫩的心灵，让我们团结起来，帮助那些已有不良行为的`同学，人人树立“遵纪守法为荣，违法乱纪为

耻”的观念，为创造和谐的同学关系、和谐的师生关系、和谐的校园而共同努力！

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篇六

老师们、同学们：

大家上午好！我今天讲话的主题是：学法知法守法、共创人类文明。

“法”是调整和规范人们行为的文件，它规定什么可以做，什么不能做，哪些行为是违法行为。而“法治”就是用法的精神来治理人、社会和国家。“法治”对公民的两大要求就是：学法和守法。

学法与守法两者互为关系，学法是前提和基础，守法是目的和要求。不学法就不懂法，不懂法就难守法。这就要求我们首先要学好法，掌握更多的法律知识，然后自觉地去守法。

法就在我们身边，只有通过学习才能发现。如：学《道路交通安全法》，让我们知道红灯停，绿灯行；学《未成年人保护法》，让我们知道如何约束自己的行为和保护自己的利益。大量的案例事实表明，许多青少年都是由于对法律知识学习的忽视，不懂法，不知法，缺乏辨别是非能力，极易受社会不良现象的影响误入歧途，也容易被他人教唆走上犯罪的道路，还有许多青少年因为不懂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而被违法犯罪行为所侵害。例如：某子弟学校学生覃某，经常敲诈小同学，但都没有学生跟家长说过，后来发展到骗四年级学生某某到河边进行敲诈，因诈不到钱，覃某使用绳子把这名小学生给勒死了，接着又打该同学的家里电话，谎称该同学已被绑架，要家长交钱才放人，经公安人员严密布控，案犯于当天深夜落网。

“以遵纪守法为荣，以违法乱纪为耻”是每一个公民必须要

做到的，而对于公民来说，惟有能自觉地做到遵纪守法，才可能获得最大的生存自由。有的同学认为，讲纪律就没有自由，讲自由就不能受纪律的约束，这种看法是错误的。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自由是相对的，是有条件的。人走在马路上行走是自由的，但如果不遵守交通规则，被车撞伤，那就失去了行走的自由。有的同学不遵守学生守则、违反校纪校规，忽视学校对学生仪容仪表、待人接物、行为言语等方方面面的要求，不爱护公物、乱扔垃圾、抽烟喝酒、沉迷网络、旷课、偷窃、为一点小事结伙打架等等……，积小恶成大恶，最终必然自食恶果。某小学五年级学生王某，成绩优秀，还是班级里的班干部。有一次他考试考得特别好，爸爸就奖励了他10元零花钱，有同学提议他拿这10钱去打电子游戏机，没想到就这么一脚迈进，他就很快成为了游戏机的“俘虏”，成绩越来越糟糕，视力也在不断下降。父母给的零花钱根本就不够用了，怎么办呢？他决定铤而走险，干脆去偷。有一次，他去一家超市偷东西，没想到在超市出口处被一位老太太当场发现，为了不被抓住，他居然随手拿起啤酒瓶朝老太太的头部连击数下，致使老太太当场死亡。痴迷于电子游戏机使他丧失了人性，由一名品学兼优的好学生沦落成了一个杀人凶手，这是多么可怕啊。

法治呼吁人们学法，法治更呼吁人们守法。遵纪守法，我们要从小做起，从小事做起，“不因善小而不为，不因恶小而为之”。只有人人学法，个个守法，国家才能长治久安，社会才能文明进步，我们才能在法治的蓝天下幸福地享受生活。

学法守法好公民事迹篇七

各位领导、老师、同学：

今天，我很高兴能在这里代表学校所有在校学生发言，并且很荣幸能在我校进行“法制宣传活动”启动仪式。

同学们，“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现在小小

的放松很可能会酿成将来一次大的失足。我们现在只有从一名合格的小学生做起，当我们走出校园，融入社会这个大集体后，才能真正成为一名知法、懂法、守法的好公民。

法律在我们的一生中是维护自己权利的武器，同时又是规范自己行为的社会准则。同学们，当你头脑发热，准备行动时，想一想自己的行为是否触犯了法律；当你受到不良行为侵犯时，能否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作为新时代的青少年应该争取做到学法、懂法、守法、用法以及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但在我们的身边，有一小部分人却根本没有这种意识，所以我们看到有人会随手拿走同学的笔、乱扔同学的橡皮、给同学乱起污辱性绰号、为一点点小事动手动脚；有些同学上课不认真听讲、不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不尊重老师；更有甚者，有些同学张口闭嘴都是脏话，无故旷课，进网吧，玩游戏，还故意破坏公物等等，这些行为都是违纪甚至是违法的。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作为一个小学生，我们不仅有责任和义务提升自己的道德观念，养成遵纪、守法的意识和好习惯，更应懂得以法律来规范自己的思想，用规矩来约束自己的行为，关注自己的一言一行，做一个遵规守纪的好公民！从现在开始自觉遵守各种规章制度，这是和谐校园的保障。我们要自觉遵守学校的升旗制度、两操、集会制度、进出校门制度、请假制度、严格遵守《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小学生守则》等。也要学习法律常识，增强安全意识。使自己安心学习、安静学习。

我们在学校里学习、生活和工作，和谐的校园能使我们精神振奋，人与人之间具有极强的亲和力，心情舒畅，提高学习、工作的效率。让我们携起手，用和谐凝聚人心，用和谐团结力量，用和谐孕育希望——在和谐中，体验共同成长！

同学们，我们不能也不允许那些不良行为伤害我们美丽的校园、伤害我们幼嫩的心灵，让我们团结起来，帮助那些已有

不良行为的同学，人人树立“遵纪守法为荣，违法乱纪为耻”的观念，为创造和谐的同学关系、和谐的师生关系、和谐的校园而共同努力！